

115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臺中市舉重代表隊選拔賽 競賽規程

- 一、宗旨：提升代表隊成績，為本市爭取佳績。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體育總會
- 三、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舉重委員會、臺中市立成功國中
- 四、選拔日期：114 年 12 月 13 日（星期六）
- 五、選拔地點：市立成功國中舉重室
- 六、參加選拔單位：高中組、國中組以學校為單位。
- 七、參加辦法及分組：
 - （一）學籍規定：依據競賽規程第七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 （二）年齡規定：依據競賽規程第七條第二項規定辦理。惟國中部須以滿 14 歲為限（年齡計算至115年4月18日開幕日止）。以101年4月18日（含）以前出生為限，過磅時檢驗學生證。
 - （三）身體狀況：依據競賽規程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辦理。

競賽選拔項目：1、抓舉 2、挺舉 3、總和

高男組	高女組
60公斤級： 60公斤以下（含 60公斤）	48公斤級： 48公斤以下（含 48公斤）
65公斤級：（60.01至65.00公斤）	53公斤級：（48.01至53.00公斤）
71公斤級：（65.01至71.00公斤）	58公斤級：（53.01至58.00公斤）
79公斤級：（71.01至79.00公斤）	63公斤級：（58.01至63.00公斤）
88公斤級：（79.01至88.00公斤）	69公斤級：（63.01至69.00公斤）
94公斤級：（88.01至94.00公斤）	77公斤級：（69.01至77.00公斤）
110公斤級：（94.01至110.00公斤）	86公斤級：（77.01至86.00公斤）
110公斤以上級：110.01公斤以上	86公斤以上級：86.01公斤以上
國男組	國女組
56公斤級： 56公斤以下（含 56公斤）	44公斤級： 44公斤以下（含 44公斤）
60公斤級：（56.01至60.00公斤）	48公斤級：（44.01至48.00公斤）
65公斤級：（60.01至65.00公斤）	53公斤級：（48.01至53.00公斤）
71公斤級：（65.01至71.00公斤）	58公斤級：（53.01至58.00公斤）
79公斤級：（71.01至79.00公斤）	63公斤級：（58.01至63.00公斤）
88公斤級：（79.01至88.00公斤）	69公斤級：（63.01至69.00公斤）
94公斤級：（88.01至94.00公斤）	77公斤級：（69.01至77.00公斤）
94公斤以上級：94.01公斤以上	77公斤以上級：77.01公斤以上

- 八、選拔規則：
 - （一）採用中華民國體育總會出版之國際舉重規則為準。
 - （二）進行男子八個級別，女子八個級別競賽。
 - （三）報名後得更改參賽級別，惟必須於技術會議中提出，名單簽署提出後即予確

- 認；未提出更改名單或未出席技術會議者，視為不更改報名之參賽量級。體重未能於過磅時間內，合於技術會議之量級，則喪失競賽資格。(因距離全中運還有一段時日，因此過磅時體重，以報名量級，可正負兩公斤內為限)
- (四) 選手必須穿著舉重服過磅，過磅時不得穿著鞋子、襪子及其他任何鞋類。磅秤上顯示之重量要考量服裝重量會減去 250 公克。若未達正確該級別重量，選手將無法參賽。
- (五) 每場比賽先由選手介紹開始，介紹完畢後計時 10 分鐘開始比賽；未參加選手介紹者，取消比賽資格。
- (六) 選手出場競賽應穿著舉重衣、舉重鞋，舉重衣須印有參賽單位名稱。

九、過磅時間：(暫定)

- (一) 114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8：00-9：00

參賽女子選手，國高中全部一起過磅，10：00 開始選拔比賽

- (二) 114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11：00-12：00

參賽國中男子選手全部一起過磅，13：00 開始選拔比賽

- (三) 114 年 12 月 13 日 13：30-14：30

參賽高中男子選手，全部一起過磅，15：30 開始選拔比賽

※以上為暫定過磅開賽時程，待報名完成再行公告場次時間表。

十、報名方式：

- (一) 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 日止。
- (二) 報名表：請依本委員會印發之報名表格式詳細填寫，並加蓋學務處戳章。
- (三) 報名方法：請將電子檔掃描後寄到舉重委員會信箱

Email：txg.wlsports@gmail.com

十一、技術會議：114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7：40 在比賽場地舉行，不另行通知。

十二、裁判會議：114 年 12 月 13 日技術會議完後隨即舉行。

十三、本規程經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做成決定，臨時公佈實施之。